

证券代码：003816

证券简称：中国广核

公告编号：2023-044

##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3年8月8日以书面形式发出。

2. 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02号中广核大厦南楼3408会议室采用现场视频和通讯方式召开。

3. 本次会议应出席的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董事杨长利先生、施兵先生、冯坚先生和顾健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议案表决。

4. 经全体董事推选，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高立刚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会监事、总裁、副总裁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5.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出席会议的董事审议与表决，本次会议形成以下决议：

1.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详细内容于2023年8月23日登载于巨潮资

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23-045)。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已经监事会审议，监事会发表了意见。有关意见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公告编号：2023-043)。

3.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关联董事杨长利先生、施兵先生、高立刚先生已回避表决。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意见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详细内容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4.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修订〈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5.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增值权第二期激励计划行权价格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6.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5 日已经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近期，公司已经收到有关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建议，根据有关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人员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杨长利先生、高立刚先生、李历女士、庞松涛先生、冯坚先生及刘焕冰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他们将与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共同构成第四届董事会。

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简历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本议案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权普通决议案进行审议。

7.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3 年 8 月 5 日已经届满，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14 日发布了关于公司董事会延期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近期，公司已经收到有关第四届董事会 3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推荐建议，根据有关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人员资格审查，董事会同意提名王鸣峰先生、李馥友先生和徐华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他们将与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在股东大会选举通过后共同

构成第四届董事会。后续公司将根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遴选情况，适时组织补选 1 名独立董事，或对《公司章程》的相关内容进行必要的修订。

李馥友先生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鸣峰先生和徐华女士正在参加独立董事培训，均承诺将尽快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王鸣峰先生和徐华女士各自的公开承诺已于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本议案进行了审查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相关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要求，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详细信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将进行公示。公示期间，任何单位或个人对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条件和独立性有异议的，均可向深圳证券交易所反馈意见。

上述候选董事的简历见公司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中国证券报》的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告（公告编号：2023-046）。

本议案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权普通决议案进行审议。

8.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内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订的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和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任期内薪酬方案如下，任期内如有新董事、监事补任，按照下述薪酬方案执行。

（1）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的薪酬标准遵从公司薪酬管理规定执行；如执行董事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管理的中央企业负责人，其薪酬遵从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确定的标准执行。执行董事的薪酬由公司管理发放。

（2）非执行董事：非执行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按照其任职单位有关薪

酬标准执行，由其所在公司管理发放。

(3) 非职工代表监事：非职工代表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按照其任职单位有关薪酬标准执行，由其所在公司管理发放。

(4) 职工代表监事：职工代表监事的薪酬标准遵从公司薪酬管理规定执行。

以上董事、监事薪酬方案均为税前金额。有关酬金包括薪金、酌情花红、退休福利计划供款以及其他津贴。上述标准包含兼任各专门委员会酬金待遇，且出席董事会、监事会或专门委员会会议不再额外领取会议津贴。上述薪酬方案按有关董事和监事在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实际履职时间执行。

上述薪酬方案须以第四届董事会及第四届监事会成立为前提，若第四届董事会或第四届监事会未能如期成立，则有关薪酬方案表决失效。

根据独立董事履职评价办法，每位独立董事的薪酬每月按人民币 5,000 元预发，于次年度根据履职评价结果进行结算，评定为优秀的年度薪酬为人民币 10 万元，评定为良好的年度薪酬为人民币 8 万元，评定为基本称职及以下的年度薪酬为人民币 6 万元。

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对本议案进行了审议，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上述董事薪酬方案进行了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有关意见于 2023 年 8 月 23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要提交股东大会以普通决议案进行审议。

9.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董事会同意公司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以审议有关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上述议案。

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将另行发布。

### 三、备查文件

1.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2.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国广核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3日